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16年12月22日、2016年12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

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中列示的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描述,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 市场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在惯性技术应用领域具备了一定的技术优势和品牌知名度,在产品创新、技术研发方面处在行业发展前沿,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而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与鼓励,市场对惯性技术认知程度逐步提高,一些有技术和经济实力的厂商开始逐步进入该领域,其技术和管理水平亦不断提升,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因此,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和提升管理水平,保持和强化自身竞争优势,将有可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2、下游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惯性技术开发及应用,主要开展惯性组合导航、惯性测量、惯性稳控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经营业绩与下游应用行业的市场需求密切相关。2012年,随着公安部制定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第123号)颁布实施,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的智能驾考系统市场需求出现了爆发式增长;加之稳控类产品“动中通”系统市场需求的旺盛,为公司近年业绩增长提供了推动力。但若将来“公安部令第123号”所带来的市场效应逐步减弱,智能驾考系统市场需求趋于平稳或减缓,或受宏观经济、市场景气程度及其他客观因素影响致使惯性组合导航、智能驾考系统、动中通系统等主要产品的下游市场需求出现波动,将会给公司的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技术风险

1、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风险

惯性技术应用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是否能研发出贴合下游应用领域现实需求的产品并进行产业化应用是行业参与者获得技术领先及市场优势的关键。

惯性技术应用行业技术进步迅速，要求行业参与者不断通过新产品研究开发和技术升级换代以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如公司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上投入不足，未来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未能贴合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的变化或偏离行业发展趋势，将会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从而给公司市场地位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此外，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变化及技术进步要求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但技术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应用及市场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存在前期研发投入不能获得预期效果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2、技术落后及被替代的风险

惯性技术应用行业属于新兴的高新技术行业，技术门槛较高，且惯性技术应用的下游行业覆盖面较广，涉及航空、航天、航海、通信、交通、石油、测绘、自动控制等多个领域。因此，惯性技术产品必须满足各个应用行业的特殊需求和相关技术标准。同时，随着惯性技术应用技术水平不断进步和下游应用行业的不断拓展，公司在技术方面将不断面对新的问题和挑战，其对公司的核心技术水平和持续创新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未来若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研发项目管理不善或进展迟缓、研发方向偏离、竞争对手技术水平提升等因素造成公司核心技术落后及被替代，将给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540.72 万元、4,998.35 万元、12,284.62 万元和 11,737.4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 15.48%、20.92%、45.29%和 46.62%。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应收账款净额不断增大；2016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净额有所降低，但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仍较高，占用公司营运资金较多。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94.96%，但仍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从而产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111001029），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4 年 7 月 30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41100005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相关规定，结合原有的“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公司于 2012 年至 2016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星网卫通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经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于 2012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

根据国家现行的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依法享受软件产品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即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于 2011 年和 2012 年依法享受营业税税收优惠，即单位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根据国家现行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相关政策，为实现试点纳税人原享受的营业税优惠政策平稳过渡，试点纳税人在试点期间原享受免征营业税的收入可免征增值税。公司自 2012 年 9 月 1 日起根据上述规定享受增值税优惠。

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2,364.29 万元、2,002.54 万元、1,876.30 万元和 527.42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30.14%、21.82%、24.66%和 24.9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所得税税收优惠金额	244.02	1,036.95	1,198.78	1,360.60
增值税税收优惠金额	283.41	839.34	803.76	1,003.69
税收优惠对净利润影响合计	527.42	1,876.30	2,002.54	2,364.29
利润总额	2,112.26	7,607.80	9,179.07	7,843.54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4.97%	24.66%	21.82%	30.14%
净利润	1,786.21	6,672.11	8,022.65	6,971.43
扣除税收优惠后净利润	1,258.78	4,795.81	6,020.11	4,607.14

如果未来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来不能继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部分信息脱密披露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判断的风险

公司部分业务涉及军品业务,其中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公司与国内军方、军工企业等单位签订的部分销售、研发合同中的合同对方真实名称、产品具体名称和型号、销售单价和数量、主要技术指标等内容,以及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载明的相关内容。公司根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 号)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信息采取了脱密处理的方式进行披露。上述部分信息脱密披露可能存在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正确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六）未来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2013年至2016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24,710.09万元、26,094.11万元、23,711.96万元和9,566.4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6,971.43万元、8,022.65万元、6,672.11万元和1,793.98万元,2015年营业收入相比2014年下降2,382.15万元,降幅为9.13%;2015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比2014年下降1,350.54万元,降幅为16.83%。2016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相比2015年同期上升531.25万元,增幅为5.8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比2015年同期下降639.52万元,降幅为26.28%。由于军工类客户订单项目、数量、交货时间具有不规律性,同时受下游应用领域需求波动和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

2016年度业绩预计:

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预计2016年度营业收入区间为25,000.00万元至28,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3%至18.08%;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区间为6,800万元至7,4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2%至10.91%。

上述有关公司2016年度业绩的表述仅为公司对业绩的展望,并不构成公司

的盈利预测。若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初步预测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6 日